

第一章 招标公告

萍乡市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现对“鼎中·公元玖里 EPC 建设工程（南地块）防火门（二次招标）”进行采购招标，欢迎具备条件的投标人参加投标。

一、项目名称

鼎中·公元玖里 EPC 建设工程（南地块）防火门（二次招标）

二、招标人

萍乡市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三、招标内容

1. 招标范围：鼎中·公元玖里 EPC 建设工程（南地块）地下室防火门；高层商住：1#、2#、3A#、6#、7#楼梯间、电梯前室、户内避难间防火门；多层住宅：8#、9#、10#、11#、12#、13#、15#、16#、17# 楼梯间、电梯前室防火门；高层3B#楼梯间、电梯前室防火门。

2. 图纸情况：有图纸，墙面粉刷完成、水电到位、有垂直运输设备。

3. 现场踏勘：招标人不组织踏勘，各投标人可于开标前自行踏勘现场，以便获取有关编制投标文件所涉及的现场资料。

4. 项目规模：暂估合同金额 137 万元（以实际发生结算金额为准）

5. 标段划分：本次招标分为 1 标段，选择 1 个中标人

6. 计划工期：2023 年 2 月 18 日至 2023 年 9 月 28 日，以招标人与中标单位双方交付工作面为施工起始日为准。

四、投标人资格要求

投标人应同时具备下列条件，在评标阶段的资格审查中必须全部满足：

1. 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和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营业执照处于有效期内；
2. 营业执照经营范围：具有门窗生产或销售；
3. 投标人须为防火门的制造商或防火门制造商授权的代理商；
4. 近半年内未发生安全质量事故；
5.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 2020、2021 年经审计事务所审计的财务审计报告的财务报表复印件和近半年内投标人的任意一个月的纳税证明，加盖投标人公章；（须提供财务审计报告原件备查）

6. 信誉证明;

投标人未被“信用中国”网站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未被“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处罚期限尚未届满的）；

7.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不接受。

五、招标方式

本项目采用招标方式：公开招标(市场化)。

六、通知方式

招标人在江西智慧海绵城市建设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电子招标平台发布招标公告，由满足条件的供应商自行报名。投标单位报名时需上传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或授权委托书代理人身份证及授权委托书。

七、招标文件的获取

电子招标文件获取时间和方式：2023年2月10日9:00至2023年2月16日12:00，至江西智慧海绵城市建设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电子招标平台获取（网址：<http://ztb.jxzhhm.com>）。

八、投标保证金

1. 本项目投标保证金人民币叁万元（¥：30000 元）。投标人应向招标人以下账户递交投标保证金，以转账方式从投标人账户转出，银行转账凭证必须附在投标文件中作为其投标文件的重要组成部分。投标截止时间，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未能查证到账的，其投标无效。

1、账户信息如下：

开 户 名：萍乡市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开户行账号：7999 0017 9600 077

开 户 银行：江西银行萍乡支行营业部

2. 汇款或转账时，投标人必须在付款凭证备注栏中注明“鼎中. 公元玖里 EPC 建设工程（南地块）防火门投标保证金”字样（可简写备注）。因投标人未备注或错误备注招标编号而导致不能及时查验保证金是否到账的责任，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3. 未中标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将在项目书面合同签订后5日内向未中标的投标人退还投标保证金。

4. 投标人在投标过程中以提供虚假资料等弄虚作假方式投标并查证属实的，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

九、投标文件递交

1. 本项目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2023 年 2 月 16 日 16 时 00 分（北京时间）。逾期送达、未按要求密封或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文件，将被拒收。投标人入场须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且必须提供授权委托书、身份证原件，方可进场）

2. 本项目投标文件递交地点：萍乡市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会议室

十、联系方式

招标人：萍乡市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江西省萍乡市唯依大厦五楼

联系人：刘先生 电话：18146613827 电子邮箱：329791621@qq.com

十一、招标监督机构

江西智慧海绵集团采购部

联系人：吴女士

联系电话：0799-6669187

江西智慧海绵集团纪检室

联系人：胡女士

联系电话：0799-6667865

萍乡市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